**校園霸凌倫理教學個案**

**壹、近年來校園霸凌相關案例**

* 《辱罵、撕課本、踩壞便當盒》桃園縣大溪鎮某校園霸凌 國一女不敢上學。

【自由時報 – 2013年12月16日】

* 霸凌 學障生遭鐵條圍毆。6生鎖門海扁 「喊到啞沒人理」

【蘋果日報–2014年01月21日】

* 童軍繩套脖子 國中校園再傳霸凌！

[TVBS–2014年03月11日]

* 兒盟：逾2成5兒少 曾遭校園霸凌

【台灣醒報–2014年03月23日】

* 童年心細慘遭校園霸凌　安德魯謝惡霸：助我變蜘蛛人

【<http://www.ettoday.net/news/20140416/346906.htm>】

* 平鎮國中生遭霸凌？校方澄清

【中時即時–2014年05月01日】

* LV國際名模 籲重視校園霸凌

【聯合新聞網–2014年05月06日】

* 校園霸凌？7歲童滿身傷　家長控校方消極

【TVBS新聞–2014年06月08日】

「校園霸凌」近年來雖然已經不再是報章媒體熱烈議論的話題，但這不代表霸凌事件不再發生。

根據兒童福利聯盟文教基金會，以國小到高中職的兒少為對象所進行的「2014年台灣校園霸凌狀況調查」，發現逾四分之一(26.4%)的兒少表示從幼稚園至今曾經有被欺負的經驗，其中目前仍身處霸凌陰影的比例，即「在過去一年內」曾被欺負過的比例為15.2%，長期霸凌有3.5%「過去一年內每個月被欺負2~3次以上」，推估下來至少四萬名以上的兒少過去一年仍深受霸凌傷害中（兒童福利聯盟文教基金會，2014）。

兒童福利聯盟（以下簡稱「兒盟」）從二○○四年開始對校園霸凌現況做調查，一直到今年，連續十年調查的數據顯示，霸凌已經不是「少數人」才會遇到的特殊狀況，每個班級都可能有霸凌及被霸凌的孩子，處理霸凌，已經是學校和家庭必須面對的新困難。霸凌現象，不能只看成「霸凌者」的個人問題，而是整體社會環境、校園文化、家庭結構盤根錯節的「結果」。而孩子長時間待在我們以為很安全的校園中，但是，若缺少大人的正視與努力，校園環境其實充滿了輕視異己、趨炎附勢、用拳頭解決問題的不安因數，讓孩子懼怕上學，甚至有人因此自殘或自殺。

學校應該是一個充滿歡笑，讓學生快樂學習與成長的地方，但現在卻變成了一個成人社會的縮影，學生必須提早學會如何在暴力的威脅中求生存，如何還給孩子純真快樂的成長環境？政府教育相關單位應該研擬有效的防治策略，而家長與學童也應該積極與教師和學校合作，共同營造一個溫馨和諧無暴力的友善校園。

**貳、什麼是校園霸凌**

一、霸凌一詞的由來

霸凌源自英文的「Bully」一詞，兼有音譯與意譯。做名詞解，即為「恃強欺弱者」、「惡霸」或「流氓地痞」等，而當作為動詞使用時，則為「威迫」、「欺侮」、「橫行霸道」，也可以當作形容詞使用像「流氓似的」、「霸道的」及副詞用。

依據教育部「校園霸凌防制準則」中所指：所謂霸凌，指個人或集體持續以言語、文字、圖畫、符號、肢體動作或其他方式，直接或間接對他人為貶抑、排擠、欺負、騷擾或戲弄等行為，使他人處於具有敵意或不友善之校園學習環境，或難以抗拒，產生精神上、生理上或財產上之損害，或影響正常學習活動之進行。而「校園霸凌」即指相同或不同學校學生與學生間，於校園內、外所發生之霸凌行為。

又，根據時任教育部長吳清基於2010年12月27日在新北市政府，主持校園霸凌防制會議上表示，霸凌定義要更加放寬且將重新定義，變為5要項，計有：1.具有欺負他人之行為。2.具有故意傷害之意圖。3.造成心理或生理上之傷害。4.兩造勢力、地位不對等。5.其他經校園霸凌因應小組討論後認定者。

二、霸凌的種類

霸凌的種類可分為：「關係霸凌」、「言語霸凌」、「肢體霸凌」、「性霸凌」、「反擊型霸凌」及「網路霸凌」。

1.關係霸凌：通常是以說服同儕排擠某人，使弱勢的同儕被排拒在團體之外，讓他們覺得被排擠，

原因通常都是「身體有臭味」、「長相不好看」而被排擠，此為關係霸凌。

2.言語霸凌：有高達五成以上皆為此霸凌，透過語言來刺傷或嘲笑別人，像是嘲笑「功課不好」，

或「表達能力不佳」都是常用來取笑弱勢同儕的。

3.肢體霸凌：霸凌中最容易辨認的一種型態，利用「肢體碰觸」，或「拳打腳踢」等。

4.性霸凌：類似性騷擾、性暴力，包括有關性或身體部位的嘲諷玩笑、評論或譏笑、傳閱與性的紙

條或謠言以及身體上侵犯的行為。

5.反擊型霸凌：這是受凌兒童長期遭受欺壓之後的反擊行為。所以說反擊型霸凌是因為受到霸凌者

長期的施壓後，對更弱小者的霸凌行為，或是對霸凌者的反擊。

6.網路霸凌：網路霸凌行為包括：孩子使用網路散佈謠言、留下辱罵或嘲笑的字眼等。青少年常用

「部落格」或「臉書」等，上傳一些不實或嘲笑等字眼。

三、校園霸凌的成因

一、家庭因素：

父母親對孩子缺乏關注和溫暖、疏於管教，或是經常發生家庭暴力、使孩子在家中有學習模仿暴力行為的機會等。其中包括父母經常用「以暴制暴」的方式對孩子教育，而導致校園的霸凌行為。

二、個人因素：

較為激進衝動的個人性格、神經生理方面的疾病，也是產生霸凌者的原因之一，或者是在人際與社交活動上是屬於被孤立的一群，這也會導致他會為了不擇手段「吸引他人目光」；則個性比較內向害羞、敏感及在生理發展生比較遲緩或弱小都是引發霸凌行為的可能個人因素。

三、學校因素：

學校尊重他人的風氣不佳、以及老師對於攻擊行為的態度和處理的方式、管教方法不適當，會導致受處罰的學生，產生嚴重的霸凌行為；而老師與同學錯估霸凌行為招致的傷害，或者輕忽霸凌事件的態度，也會導致霸凌事件越來越嚴重。

四、社會文化因素：

在社會刻板化的性別角色觀念，校園暴力的社會風氣加上影視及大眾媒體的過度渲染扭曲以及過度的競爭文化，導致在社會是「弱肉強食」的競爭體系時，校園霸凌就會是社會霸凌的縮影。

**叁、霸凌者的心理分析**

青年期乃情緒表現強烈而不穩定，較容易產生苦悶與困擾的時期。使青少年情緒變化強烈的原素很多，例如：其社會地位甚不穩定，心理需求常遭受挫折，缺乏安全感等。而青年期最明顯的情緒表現是「愛」、「自卑」、「羞怯」、「負咎感」、「焦慮」、「忌妒」、「沮喪」及「反抗」，因為消極情緒表現多於積極情緒表現，因此社會地位不穩定，缺乏安全感的青少年，就容易產生暴力的行為。在中學生生活情境之中，學校生活是影響學生情緒最重要的因素。國中學生情緒反應的型態多屬於直接而感性的，如「哭」、「笑」、「喊叫」、「心情愉快」或「不愉快」等，而在憤怒時便做直接的人身攻擊或間接的發洩。

大多數的青年，都是從他人對自己的反應中來認定自我的價值，也因此較常採取引人注意、擾人安寧及支配他人等行為方式以尋求肯定或重視。在團體中不受歡迎的青年，為了引人注意常用錯誤的方式來吸引他人，但這樣反而更容易使人討厭他，使他更容易的就這樣落入不幸的惡性循環中。最終導致霸凌行為的出現。

另外，也有研究指出，霸凌事件並非只有加害人和被害人兩種角色，除被害者之外，尚包含「主要霸凌者」、「霸凌協助者」、「霸凌增強者」、「霸凌護衛者」及「霸凌旁觀者」等多種角色，並且主張旁觀者是霸凌事件參與者的重要角色，當旁觀者反應表現出護衛被霸凌者，通常能有效遏止霸凌事件的發生，旁觀者愈是增強霸凌，班級中就會有愈高的霸凌比例；反之，如果同學愈多支援和護衛被害者，則霸凌愈少。且主張兒童之所以普遍具有反霸凌的態度和意圖，卻沒有表現實際阻止霸凌的行為，主要是受到旁觀者效應的影響（蔡懷萱，2012）。

**肆、霸凌防治原則與策略**

自2010年發生臺灣桃園縣八德國中學校霸凌事件，經由傳播媒體的報導，校園霸凌事件變成當下最火紅的話題，引爆全國對校園霸凌事件探討的導火線，馬英九總統 在2010年10月28 日對外談及處理校園霸凌事件的態度，並提出「主動發掘、明快處置、配合偵辦、對外說明」四原則，並強調不怕家醜外揚。霸凌事件有時不能避免，因此學校教育行政人員遇事時第一必須「主動發掘」；第二要「明快處置」，「不能拖、躲、摀」；第三、如有涉及犯罪，必須「配合偵辦 」；第四須「對外說明 」。 教育部為了完善校園霸凌事件的處理機制，則於2012年7月26日訂定及發布「校園霸凌防制準則」，復於2012年8月30日修正「各級學校防制園霸凌執行計畫 」，顯示校園霸凌已受到高度重視。然而，對校園霸凌的防治，除了上述的準則、計畫等文書工作以外，實際上仍應回到教育的層面，分別從部會層級、學校層級做出努力。在部會方面，霸凌防治工作應該以培訓教師霸凌防治知能及研發霸凌防治方案課程為主。至於學校方面則應提升學校監控力，避免霸凌事件發生，同時發展利社會行為課程教學方案，建立校園助人文化。

**伍、小結**

霸凌行為長期存在於校園之中，近年來逐漸受到政府與民間單位的重視，針對霸凌行為的嚴重性，政府、學術單位、學者等皆不斷提出各種反霸凌的政策與方案，以期能夠遏止霸凌問題。事實上，霸凌事件其實只是教育環境的冰山一角，學生的問題不單只是學校教育的問題，學生的問題是「起因於家庭，彰顯於學校，惡化於社會」，因此學生的問題是這三方面交互的影響所產生。當我們在霸凌事件發生以後，不能僅僅追究學校、教師的疏失，實則家庭功能的喪失與家長教養的態度、媒體過度的渲染與應有的管理和克制等等，都必需一併加以探析。

**陸、**

**案例一、（引用自「自由時報」–2013年12月16日報導）**

某國中發生六名學生集體霸凌就讀一年級且領有身心障礙手冊的女同學！女學生家長投訴，六名學生不時以「白癡」、「腦殘」、「智包」等字眼直接辱罵女兒。九、十日帶頭霸凌的男學生因懷疑女學生在字條上寫著他與另五名男、女同學「去死」等詛咒字眼，為找出「字條」，將女兒的書桌翻倒且撕爛課本，更把書包內的私人物品倒出來，將女兒攜帶的衛生棉高舉展示，還踩壞女兒的便當盒，讓女兒身心恐懼，返家後不敢獨自如廁與睡覺，從十一日起至今更不敢到校上課。

據瞭解，女學生家長打算向霸凌學生提告毀損、誹謗等罪嫌，並有意在今天由民代陪同召開記者會控訴。女學生家長指出，曾到校抗議，班導師獲悉狀況後立即向校長、學務主任報告，並通知被指霸凌六名學生家長，但校方卻想「大事化小」。

該校校長說，校方並非大事化小，坦承學校有所疏失，將盡力對女學生進行輔導。但他說，此案因女學生家長要求的賠償金額太高，另一方家長無法接受，才讓事情複雜化。

女學生家長則控訴，六名霸凌學生只配合師長要求道歉，事後卻在臉書上對女兒的名字「汙名化」，實在毫無悔意，且女兒因須接受心理治療需要費用，還有物品遭毀損，並非獅子大開口，而對方家長則更過分懷疑班導師與受害家長串通要錢。

教育局長吳林輝表示，該國中於十二日通報霸凌事件，處理進度為「家長協調和解中」，教局已要求學校擔任處理平臺，對被霸凌的女學生進行心理輔導，並對涉及霸凌的學生進行處分。

**案例二、（引用自TVBS新聞-2014年6月8日，**[**http://news.tvbs.com.tw/entry/534481**](http://news.tvbs.com.tw/entry/534481)**）**

嘉義一名家長控訴，念國小一年級的女兒，下課時間遭到5名男同學霸凌，用呼拉圈和繩子勒的滿身瘀青，已經是第二次發生，老師事後發現，卻只叫男同學和小女孩道歉了事，而受傷的小女孩送醫後，除了瘀青之外，醫生還診斷出輕微腦震盪、手臂血腫，家長好捨不得，要校方給個交代，但是校長認為，這是孩子們遊戲間引發的糾紛，是偶發事件，並不是霸凌！并解釋為：「這是一個下課小朋友在一起玩，小朋友想要加入，然後他不給她加入所產生的，是突發、偶發產生的一個傷害，5位小朋友已經請專業輔導員介入輔導。」

**討論：**

一、試就這兩則報導，分析「加害人」與「被加害人」的異同為何？

二、你如何解讀雙方家長的反應？

三、學校老師在相關案例中的作為與處理恰當嗎？

四、校方對這起事件的危機管理成效如何？

五、試對照教育部頒布的「校園霸凌防治準則」，釐清各造的責任為何？

**柒、參考文獻**

邱靖惠、蕭慧琳 (2009) 。台灣校園霸凌現象與危機因素之解析，《兒童及少年福利期刊 》， 15 。

蔡懷萱（2012）。班級生態系統課程介入方案之建構及其對校園霸凌防治效果之研究。中央警察大學犯罪防治研究所博士論文。

兒童福利聯盟文教基金會(2007)。「肢體霸凌」最令孩子恐懼。2014/05/17，檢索 於 http://www.children.org.tw/database\_p0.php?id=195&typeid=26&offset=10

兒童福利聯盟文教基金會(2007)。「關係霸凌」最常見，容易被忽視。2014/05/17， 檢索於 http://www.children.org.tw/database\_p0.php?id=193&typeid=26&offset=10

兒童福利聯盟文教基金會(2007)。「言語霸凌」肉眼看不到傷口，心理傷害大。 2014/05/17，檢索於 http://www.children.org.tw/database\_p0.php?id=194&typeid=26&offset=10

兒童福利聯盟文教基金會(2007)。「網路霸凌」速度快、管道多、殺傷力大。 2014/05/17，檢索於 http://www.children.org.tw/database\_p0.php?id=198&typeid=26&offset=15

兒童福利聯盟文教基金會(2007)。「性霸凌」校園裡大開黃腔。2014/05/17，檢索 於 http://www.children.org.tw/database\_p0.php?id=197&typeid=26&offset=15

兒童福利聯盟文教基金會(2007)。「反擊型霸凌」受害者與加害者一線之隔。 2014/05/17，檢索於 <http://www.children.org.tw/database_p0.php?id=196&typeid=26&offset=15>

教育部防制校園霸凌專區。檢索於 <https://csrc.edu.tw/bully/new_list.asp>